发展成绩振奋人心 砥砺前行续写华章

一图读懂鹤山市政府工作报告

3月14-15日，鹤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鹤山文化中心剧场召开。会上，鹤山市政府工作报告回顾了2023年鹤山市政府工作情况，部署了2024年工作任务。

过去一年，鹤山市政府工作取得了哪些新成效、新进步？今年有哪些新举措推动新发展？让我们一起来看看。

整理 谌磊

回顾2023

拔头筹 争上游 推动各项事业稳步发展

发展成绩单

- 地区生产总值**502.87亿元**，**增长6.2%**
-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**213.41亿元**，**增长8.8%**
- 固定资产投资**增长4.6%**
-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**168.98亿元**，**增长6.4%**
-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**37.7亿元**，**增长5.5%**
- 引进亿元以上项目**74个**，计划总投资**291.7亿元**，创近五年新高
- 项目动工**135个**、投产**45个**
- 工业投资增长**22.4%**，占固投比重**63.8%**
- 新一代电子信息、先进材料、装备制造三大主导产业总产值**近600亿元**
- 新增**107家**规上工业企业，数量居江门首位
- 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、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分别达**347**、**321**、**112家**
-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**1000公顷（1.5万亩）**
- 争取省产业用地和主平台基础设施专项指标**145.7公顷（2185亩）**，供应工业用地**145.7公顷（2500亩）**，整治低效用地**586.6公顷（8799亩）**
- 新增高层次人才**245人**、专业技术人才**1212人**
- 累计新增减税退税降费及退税缓费**7.65亿元**
- 新增市场主体**7767户**，**增长8.3%**
- 全域植树**136.8万棵**
- **70个**行政村启动村庄规划全面优化提升工作
- 美化农房**584栋**、微改造农房**6168间**
- 行政村自来水覆盖率**100%**
- 完成粮食播种面积**11686.67公顷（17.53万亩）**，粮食总产量**6.17万吨**
- 全市**112个**行政村一级经营性收入均达**10万元以上**，**99个**行政村村组集体总收入**超100万元**、**6个超1000万元**
- 民生类支出**38.7亿元**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**81%**
- 在江门率先建成**216个村（社区）**医保经办服务点

过去一年，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。鹤山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在江门市委、市政府和鹤山市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在鹤山市人大及其常委会、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，按照“落实百千万、建好主平台、争创百强县”的总体工作思路，拔头筹、争上游，有力推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，被确定为省政府主要领导定点联系县（市），入选省“百千万工程”首批创先类典型县。

1. 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成色更足

- 园区载体提质增效
- 企业主体迸发活力
- 产业能级稳步提升
- 资源保障充分有力

2. 城镇承载力和吸引力显著提升

-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
- 城镇功能更趋完备
- 生态环境持续向好
- 人文底蕴日益彰显

3. 和美乡村建设展现宜居宜业新风尚

- 人居环境不断改善
- 乡村治理有效推进
- 乡村产业兴旺发展

4. 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

- 社会保障日益完善
- 教育事业优质发展
- 医疗卫生保障到位
- 社会治理持续深化

展望2024

争当广东县域高质量发展排头兵

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，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。2024年鹤山市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、江门市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和鹤山市委十三届六次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省委“1310”具体部署和江门市委“1+6+3”工作安排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，全面深化改革开放，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，深入实施“百千万工程”，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，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，切实增强经济活力、防范化解风险、改善社会预期，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，增进民生福祉，保持社会稳定，全力建设省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县，争创全国工业百强县，争当广东县域高质量发展排头兵。

今年，鹤山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：地区生产总值**增长6.5%以上**；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**增长7.5%以上**，力争**增长10%**。要完成全年发展目标任务，鹤山市将重点抓好六方面工作。

1. 壮大实体经济，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

●建好产业转移主平台

加快省硅能源产业基地建设。

推动珠西国际物流中心申报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。

推进江门北站至鹤山西站连接线工程和大宗商品交易平台项目建设。

●实施招商引资提质行动

深化招商引资“一把手”工程，力争引进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**68个**、计划投资额不少于**328亿元**，10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**8个**。

●高标准培育优质企业梯队

加大制造业大型骨干企业扶持力度，力争产值**超50亿元**企业有新突破。

建立梯队培育上市企业机制，推进“金种子”行动。

实施专精特新企业三年倍增计划，争取年内专精特新企业存量达**130家**。

力促全年新增**100家以上**规上工业企业，“四上”企业总数突破**1000家**，力争全年规上工业总产值突破**1000亿元**。

开展“百企千项”示范行动，推动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**超450家**。

●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

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外业工作。

完成粮食生产任务**1.17万公顷（17.53万亩）**、**6.17万吨**。

建设**313公顷（0.47万亩）**高标准农田。

各镇打造**1个以上**水稻高产示范点。

培育“一县一品”“一镇一品”品牌。

开展“百企兴百村”“百员带千社”行动。

集中力量建好**10个**省“百千万工程”典型村。

推动**92%**的行政村平均村组集体收入**超100万元**。

2. 畅通内外循环，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新优势

●积极扩大有效投资

加快省、市重点项目建设。

推动**50个**工业项目动工、**40个**项目建成投产，力争完成工业投资**200亿元**。

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，力争完成基础设施投资**49亿元**。

●持续激发消费潜能

培育假日经济、商圈经济和夜间经济，创造更多新消费场景。

深化鹤开协同合作，“串珠成链”打造精品旅游路线，推动“鹤山优品”展馆示范建设和各镇“鹤山优品”场景布点。

策划“鹤山3.3精彩之旅”主题线路和专题活动。

开展“消费促进年”活动，提升“乐购鹤山”等活动影响力。

●推动外贸加快恢复

打响“鹤山制造”出口招牌，做实做大外贸转移升级基地。

全方位支持企业抢订单、拓市场。

推动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发展，积极发展网购保税进口业务，壮大跨境电商主体实力。

推动渤商所大湾区总部运营中心项目建设。

推动盐田港、南沙港海铁联运班列、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营。

3. 优化营商环境，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

●改善城乡人居环境

实施城市更新行动。

推进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。

编制一批村庄规划。

落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。

深化农村供水“三同五化”工作。

创建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。

●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

加强“数字政府2.0”建设，推进县域治理“一网统管”。

打造“鹤心意”政务服务品牌。

建设省“百千万工程”信息综合平台示范县。

深入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。

推广应用“视频办”“亮码办”。

推进省信用县创建。

落实包容审慎“柔性执法”。

●强化资源要素保障

制定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任务清单。

探索鹤城镇、宅梧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模式。

力争全市整治低效用地**460公顷（6900亩）**。

力争完成“工改工”改造不低于**13.3公顷（200亩）**。

力争供应工业用地**200公顷（3000亩）**。

扎实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。

设立“质量贷”。

4. 推动科教融合，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

●推动教育强市建设

推动教育强市建设。

创建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市。

争创全省首批“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市”。

提升县域高中办学质量，打造省“双新”示范区，推动“强基培优”改革。

推动“双减”工作提质增效。

深化实施“新强师工程”。

●实施创新驱动战略

完善科技创新多元化投入机制，强化企业主导产学研深度融合。

力争全市高新技术企业达**350家**、科技型中小企业达**330家**。

积极引导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力度，实施技术改造企业**超70家**，完成技术改造投资**60亿元**。

清单化、项目化推进“双百行动”。

●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

深化“鹤才计划”六大行动。

实施高技能人才培养十大项目。

全面推进“园区技校”项目建设。

成立产业工程师联盟。

深入开展职工技能提升工程。

全力参与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。

推进人才安居工程。

5. 办好民生实事，推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

●加大社会保障力度

全力稳就业、促就业。

健全多层次高质量社会保障体系，深化城乡居保服务“镇村通”。

改造老旧小区**7个**。

推广居家养老助残服务“平安通”项目。

●推进绿美鹤山建设

增种绿化树木**104万棵**。

新造林抚育**640公顷（9600亩）**，森林抚育**600公顷（9000亩）**。

林分优化提升**933.3公顷（1.4万亩）**。

推动大雁山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示范点建设。

打造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。

●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

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、基层卫生健康两类省级高质量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。

启动鹤山市人民医院新院区搬迁。

升级改造镇级卫生院**4所**。

建设国家中医药示范县。

加快医共体信息共享平台建设。

创建“国家卫生市”，实施健康鹤山行动，提升全民卫生健康素养水平。

打造江门市高标准医保经办服务“镇村通”示范样板。

●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

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。

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，健全网格运行机制。

推进智慧法治中心建设。

创建“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”。

6. 坚持党的领导，推动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

●全力打造为民政府

●全力打造法治政府

●全力打造廉洁政府